

尼希米記要道

佚名

真耶穌教會臺灣神學院 發行

目

錄

尼希米記要道

一、前言(一章).....	1
二、修造城牆的工作(二~六章).....	1
三、修完聖城後所行的要事(七~十三章).....	2
四、居住耶路撒冷之民(十一章).....	3
五、奉獻聖城(十二章).....	3
六、最後的改革(十三章).....	4
七、重要教訓.....	4

尼希米記要道

尼希米重修聖城（一～六章）：也是指示現在真教會工作上的重要真理。

一、前言：哈迦利亞的兒子，尼希米於亞達薛西王20年，基斯流月，在書珊城宮中，聽到耶路撒冷聖城被毀的情形，心中憂傷，乃禱告真神，求神記念幫助（一章）。由此而知尼希米愛國、愛神的心，何其深厚。

二、修造城牆的工作（二～六章）

①返抵故國（二章）

a. 王允許返國修造（二1～6）：乃尼希米禱告之功效。

b. 下詔書、賜木材（7～8）：實意外之恩助，完全在乎神所施恩的。

c. 夜間察看情形（9～16）：爲防備敵人之阻擋，故在夜間而行。

d. 勸民重建城垣（17～18）：由尼希米棄官回國的熱心所激動，所勸的果效極大，民眾都起來奮勇作善工。

②熱心修造（三章）：本章修造聖城的工作情形，乃現在建設真教會工作之好榜樣。

a. 百姓分工合作

b. 不分男女老幼，皆分擔工作。

c. 城牆中共十二個門，每個門都有修造之人。

③敵人擾害（四章）

2 尼希米記要道

- a. 參巴拉、多比雅之譏笑（二10、19）：此二人之由來，後有說明。
- b. 敵黨同謀擾阻（四1~10）
- c. 敵黨設計謀害（六1~8，10~13）：留意六章3、4節尼希米不中其惡計，所回答為神辦理「大工」之重要道理。

④工作完成（六章）

- a. 儆醒防敵（四16~23）：在修城工作中，一面帶兵器儆醒與敵爭戰，一面殷勤工作，乃是「軍人式的工人」，現今復興真教會的工作人員都應當如此。
- b. 神的幫助（六16）：竟使仇敵懼怕，謀害不成，並非人力作得到的，能勝利完成聖工，切勿歸功於人。
- c. 早日完工（六15）：只費了52天就完成，實意外之勝利，更知是神所幫助的。
- d. 應離仇敵（六17~19）：六章最後幾節，記選民中多人與多比雅結盟，取他為女婿，因而引敵人在民中要破壞修城的工作，使我們明白神民之中與外邦人妥協必有禍害之重要教訓。

三、修完聖城後所行的要事（七~十三章）

- ①繼續戒備（七1~4）：城雖已修完，仇敵也可以尋隙來進攻，因而守門極其重要。
- ②計歸回之人數（七5~67）：全數約有五萬人
- ③感謝奉獻（七70~73）：所獻的金就有現在的五十萬兩，尚有衣物等。
- ④講經大會（八章）：請文士以斯拉在聖城的廣場，召集幾萬人來對他們講經，這次的講經會是空前的熱心（要詳看

經文)，就得了極大的果效，記在下章。

- ⑤奮興大會（九、十章）：此二章所記是會眾聽經的結果，只舉出其要項，是：
- a. 民眾禁食悔改（九1~3）
 - b. 祭司、利未人祝禱與認罪（九4~38）
 - c. 領袖立約與發誓（九38~十31）
 - d. 全體捐輸奉獻（十32~39）

四、居住耶路撒冷之民（十一章）：耶路撒冷城既修復完成，即需要多人住此以防守看顧，但地方人若住城內，為自己的行事有不便，多不願居住，故在本章乃特別指定住聖城之人。甘心居住之人，百姓都為他們祝福。

①住聖城之福：耶路撒冷是「聖城」（十一1）、「神的城」（詩四十六4）、「大君王的城」（詩四十八2）、「全美的城」（哀二15）、「主的寶座」（耶三17），能居住此內之人實是有福的（詩一二二1~9，八十四5）

②住聖城的人數：據本章6~19節所記有三千幾百人

③住聖城者的工作：在聖城為神服務的重要工作很多，參考（代上九章）。

△現在真教會是天上的耶路撒冷城，當照此，有極多人住此內而為神聖工努力。

五、奉獻聖城（十二章）：本章前半段繼續記住聖城的利未人之工作；27節起才記為聖城辦告成禮的行事。須留意43節以下所記的「獻大祭」與「大大歡樂」之景況，也是平常時所稀有之熱心，更是現在真教會所應有的美事。

4 尼希米記要道

六、最後的改革（十三章）：修復聖城的工作完成之後、尼希米回到波斯王那裡，過了多日（有一、二年），再回到耶路撒冷，見百姓信仰墮落，就實行改革。

①潔淨聖殿，將亞捫人多比雅趕出殿外（十三4~7）：聖殿的房屋，竟讓外邦人居住，實在太糊塗了。

②恢復利未人供職，叫百姓實行什一奉獻，使神的家不致虛空（十三10~14；瑪三10）。

③斥責犯安息日，使大家守此日為聖日（十三15~22）。

④禁止與外邦人通婚，趕出犯此罪的百姓（十三23~28）。今日教會內，陷於這種墮落的事，也常發生，必須謹慎防備；若有違犯者，當有尼希米之熱心和勇敢而改革，教會才能蒙神祝福，信徒歡樂，神得尊榮。

七、重要教訓

①尼希米的佳範：他乃古時極完全的聖徒中之一位（可和約瑟、但以理並列）

a.偉大的愛國者（二1~6）

b.祈禱的模範者（一4，二4，四4、9，五19，六9、14，十三14、22、29、31）

c.以身作則的領導者（二17、18，四23）

d.愛民如己（一3~6，五14~18）

e.思想敏銳（二7~8）：將所想的說出，就達成目的。

f.態度謹慎（二11~16）：行事不被仇敵所害。

g.行動公正（五1~12）：勇敢責備無道之人，激勵他棄惡行善。

h.為神事工，犧牲自己所有（五14~18）：乃完全所愛的模範者。

②城門的意義

- a. 聖城共十二個門（三1~32，十二37~39），是東西南北面各有三個門。
- b. 所羅門所造之銅海有十二隻牛，分向東西南北方前進（王上七23），表明福音要全備，傳向四方。
- c. 十二是完全數，所以我們要向天下四方打開福音之門（啓二十一12）。

③仇敵的種類

- a. 參巴拉：稱「和倫人」（二10），是猶太人與異邦人通婚所生，住撒瑪利亞的變相猶太人、象徵現在與世俗妥協的信徒（四2）（雅四4）。
- b. 多比雅：是亞捫人，乃羅得和他女兒所生的後裔，表屬情慾之徒（尼四3）。
- c. 亞拉伯人基善：是亞伯拉罕的婢女夏甲之子的後裔，屬血氣所生（加四29），為現在屬世教會的預表（六1）。
- d. 亞實突人（四7）：住在迦南地的異邦人，表拜偶像的世俗人和屬世界的人。

④敵人的擾亂：

- a. 「發怒、惱恨、嗤笑、藐視、攻擊、擾亂」（四1、4、8）
- b. 想害、謀殺（六2、10）
- c. 結黨商議、捏造假見證（六7~8）
- d. 賄買人來利用（六12）
- e. 更有藉政府之權勢的，如以斯拉記第四章之例。
△今日撒但亦常用此法來對付選民，當求神賜智慧以防備之。

⑤尼希米的領導方法：現在領導真教會工作者所當效法的。

6 尼希米記要道

- a. 禱告真神（四9）又參考本段①之b
- b. 鼓舞信心（二20，四14，四20，八10）
- c. 善於指派（三章）：本章那有秩序的分工合作，由尼希米良好的指導。
- d. 思念神恩（四10~16）
- e. 以身作則（五11~14）：並看本段①之c
- f. 儆醒防備（四16~23）
- g. 宣讀聖經（八章）參看三段之④
- h. 實行改革（十三章）參看第六段